

情况说明

我单位委托陕西方舟博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的江口中学校园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合同包 4(信息化设备)(三次)开标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陕西方舟博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举行，评标结束后，代理机构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收到我单位定标复函并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示，由汉中齐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发布后，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代理机构收到关于“江口中学校园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汉中齐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弃标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我单位决定顺延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人陕西君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人，由陕西方舟博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尽快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结果更正公告，尽快推进采购事宜。

